

致：西貢區議會  
主席及全體委員

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星期二)

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提出的動議

**要求當局把風暴潮及水浸預警、風災後交通情況納入緊急警示系統訊息覆蓋範圍**

背景：

政府早前的公佈，政府已委聘本地流動網絡營辦商設立緊急警示系統，通過流動網絡向流動服務用戶發出有迫切性的公告及訊息（「緊急警示系統訊息」），讓公眾得以迅速採取應變措施。

根據新聞稿提供的資訊，緊急警示系統採用區域廣播技術，可以向接駁到流動網絡的手機發送實時電子信息，信息按事件的嚴重性分為兩級，即「緊急警示」和「極度緊急警示」。在緊急情況下，例如極端天氣導致廣泛基建破壞、重大公共安全事故、大型公共衛生緊急情況等，政府部門可透過系統向公眾發送信息，提醒市民馬上採取應變措施。

因應西貢區不少地方於惡劣天氣的時候會出現水浸的情況，當遇上風暴潮的時候，情況更見嚴重，而每當打風後西貢及清水灣鄉郊地區往往出現塌樹、山泥傾瀉導致交通阻塞情況，居民往往無從得知道路封閉情況，本會促請當局把風暴潮及水浸預警、以及西貢區內颱風後道路封閉情況納入緊急警示系統訊息覆蓋範圍，提醒居民做足預防風暴潮及水浸的措施。

另外，因應目前相關系統的背景資料甚少，本會促請當局回應以下提問，並派員出席本會會議，讓公眾人士更了解相關系統：

1. 現時什麼本地流動網絡營辦商有提供相關服務？使用漫遊服務的人士能否接收本地的緊急警示系統訊息？
2. 本地流動網絡營辦商會否定期發出測試訊息？發出測試訊息的頻密程度為何？
3. 政府新推展的緊急警示系統訊息與警方早前透過手機短訊通知公眾活動的模式，於技術上有什麼異同之處？
4. 新推展的緊急警示系統訊息能否按地區向居民發佈以地區為本的廣播訊息？
5. 本地售賣的「平行進口」（俗稱「水貨」）手機，或已被「ROOT」或「越獄（Jailbreak）」的手機用戶能否接收緊急警示訊息？
6. 雖然新聞稿中有提及「極端天氣導致廣泛基建破壞」、「重大公共安全事故」、「大型公共衛生緊急情況」，惟未有提及實際什麼類型的訊息會被發送。故此，目前有

什麼部門會參與訊息發放及操作過程？什麼類型的訊息會被納入訊息系統？相關訊息有否指定的格式？

動議措辭：「要求當局把風暴潮及水浸預警、風災後交通情況納入緊急警示系統訊息覆蓋範圍」

動議人：



(秦海城)

和議人：



(黎煒棠)



(范國威)



(林少忠)



(呂文光)



(黎銘澤)



(梁里)



(鍾錦麟)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